

「行政院地方創生會報」第 5 次工作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會第 610 會議室

參、主席：陳主任委員美伶 紀錄：陳玉嬌、陳威志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單

伍、會議結論：

一、屏東縣牡丹鄉地方創生計畫部分

(一)屏東縣牡丹鄉提出以部落旅遊為主軸，結合公營景點、林下經濟與綠能運輸之地方創生事業提案，經與會輔導團委員及各部會討論，牡丹鄉已充分盤點當地特色元素，惟地方創生計畫應以產業發展為主要事業計畫，爰建議應強化企業投資與科技導入作法及商業營運模式，方可創造就業、增加人口及地方永續發展。

(二)各項事業提案部分，依下列媒合意見，由相關部會及國發基金提供資源協助：

1. 部落旅遊事業提案部分，建議以生態體驗為主軸，並請鄉公所鼓勵民間成立公司經營，以滿足實際發展需求。

2. 部落旅遊與農業生產事業所需經費，同意由農村再生實施計畫項下支應，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輔導鄉公所提出之段木香菇、野薑花、

兩來菇等特色農產推動科技導入與品牌行銷等事宜；另鄉公所得視需要尋求屏東大學與屏東科技大學等在地大學協助，輔導團相關領域之專家及相關單位亦將共同協助鄉公所完備地方創生計畫內容與配套措施。

3. 有關引進企業投資綠能運輸事業提案部分，請鄉公所補充自然地形及公營景點旅次等資料，俾利國發基金評估投資事業提案及協助媒合 Gogoro 等企業資源投入，並請經濟部工業局協助。
4. 公營景點事業提案部分，請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部、交通部等部會主動積極輔導牡丹鄉推動事業提案內容。

(三)請屏東縣政府積極評估成立地方創生基金專戶，以利企業資金投入；另請縣府針對牡丹社事件故事館提案內容部分，先行統籌縣轄文化資源分配，並協助鄉公所檢視得補助之經費項目。

二、宜蘭縣三星鄉地方創生計畫部分

(一)三星鄉的特色農產包含米、三星蔥及貓柳等，其中蔥的部分，因保存不易，需研發急速冷凍保存技術，未來亦可考量結合相關生物科技進行研發提煉，擴大加值效益。其中急速冷凍部分，目前宜蘭的崇越科技具有這方面的技術，三星鄉公所可考量與其洽談投資可

能性，協助蔥農穩定生計，本會將視鄉公所需要，協助媒合。

(二)三星鄉有相當多的民宿，目前大多各自經營，請宜蘭縣政府協助建置網路資訊媒合平台，整合三星鄉在地民宿資源，帶動整體發展。此外，請宜蘭縣政府整體考量，規劃於交流道口附近適當地點設置直售所，由小農販售在地新鮮農特產品，滿足遊客直購在地特產需求，創造小農生機。

(三)有關三星鄉公所會中所提相關法規調適議題部分，請鄉公所會後提供相關資料，俾於本會召開之法規調適會議研議處理。

(四)各項事業提案部分，依下列媒合意見，由相關部會及國發基金提供資源協助。

1. 共享餐廳

(1)爭取國發基金投資部分，請國發基金協助提出申請。

(2)在地青年廚師培育與就業部分，請勞動部予以協助。

(3)涉及營業稅、房屋稅等稅賦減免認定部分，請財政部予以協助。

2. 宜蘭傳統產業品牌創新商品

(1)爭取國發基金投資部分，請國發基金協助提出

申請。

(2)微型極限運動產業之品牌輔導建立部分，請三星鄉公所進一步提供具體需求到會，俾本會洽請輔導團專家予以協助。

3. 三星米甘酒館

輔導三星米六級化發展部分，同意由農委會「農村再生實施計畫」項下予以協助。

4. 三星米供需調節公司

協助三星米供需調節及設置相關設備部分，同意由農委會「農村再生實施計畫」項下予以協助。

5. 三星鄉福和農事產業科技園區

有關本事業提案因位於特定農牧用地，所需包含依產創條例申請低汙染之地方特色產業園區、開發許可、分區變更、用地編定、環境影響評估等其它需要協助事項部分，請三星鄉公所會後儘速提供具體土地區位、規模等相關資料，將併案提報本會法規調適會議研議處理。

6. 長埤湖銀髮樂活村

請三星鄉公所提供具體土地區位、規模及構想等相關資料到會，俾洽請相關單位(如衛生福利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進行後續協助。

7. 幾米藝術 X 天送埤森林鐵道

本事業提案涉及舊有林業鐵道與車站意象整體改善，以及舊有林業設施整頓等事項，請農委會予以協助。

8. 長埤湖風景區停車場整建

有關整建長埤湖風景區停車場、周邊護欄及木棧道等事項，請交通部觀光局予以協助。另有關地熱谷如何串聯在地農特產銷售進行整體規劃部分，請宜蘭縣政府予以協助。

陸、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